

证券代码：832383

证券简称：大通物流

主办券商：天风证券

湖北大通互联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诉讼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本次诉讼事项受理的基本情况及最新进展

- 挂牌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：原告
- 收到受理通知书的日期：2023年10月25日
- 诉讼受理日期：2023年10月23日
- 受理法院的名称：鄂州市中级人民法院
- 反诉情况：无
- 本案件的最新进展

我公司于2023年11月23日收到鄂州市中级人民法院（2023）鄂07民终1447号民事判决书。

二、本次诉讼事项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当事人基本信息：

1、原告

姓名或名称：湖北大通互联物流股份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江鹏

与挂牌公司的关系：公司董事长

2、被告

姓名或名称：王国清

与挂牌公司的关系：无

3、被告

姓名或名称：程国旗

与挂牌公司的关系：无

4、被告

姓名或名称：湖北国恒工贸有限公司

主要负责人：王爱英

与挂牌公司的关系：无

5、被告

姓名或名称：湖北重型恒国置业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王国清

与挂牌公司的关系：我公司系湖北重型恒国置业有限公司的参股公司

6、第三人

姓名或名称：鄂州市通盛物流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雍涛

与挂牌公司的关系：关联公司

(二) 案件事实及纠纷起因：

纠纷起因及基本案件详见公司 2023 年 4 月 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公布的《湖北大通互联物流股份有限公司涉及诉讼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2）

（三）诉讼请求和理由：

诉讼请求和理由详见公司 2023 年 4 月 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公布的《湖北大通互联物流股份有限公司涉及诉讼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2）。

三、本次诉讼案件进展情况

（一）诉讼裁判情况

我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23 日收到鄂州市中级人民法院（2023）鄂 07 民终 1447 号民事判决书。判决结果如下：

维持原判；二审诉讼费由我公司承担。

一审诉讼结果详见公司 2023 年 9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公布的《湖北大通互联物流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诉讼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25）。

四、本次诉讼事项对公司的影响及公司应对措施

（一）对公司经营方面产生的影响：

本次诉讼是公司依法维权，对公司生产经营暂未产生不利影响。

（二）对公司财务方面产生的影响：

本次诉讼是公司依法维权，对公司财务方面暂未产生不利影响。

（三）公司采取的措施

公司将依法维护自身合法权益。

五、其他应说明的事项

无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《民事上诉状》

(二)民事判决书（2023）鄂07民终1447号

湖北大通互联物流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11月27日